

鞍山旺通投资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公司债券年度报告

(2018年)

二〇一九年六月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重大风险提示

一、与本期债券相关的风险

（一）利率风险

本期债券为七年期固定利率债券，期限较长。国民经济总体运行状况、宏观经济环境变化、国家宏观经济政策变动等因素会引起市场利率水平的变化。在本期债券期限内，不排除市场利率上升的风险，一旦市场利率上升，可能导致投资者持有本期债券获取的利息收益相对下降。

（二）兑付风险

在本期债券存续期间，发行人的经营状况可能会受到市场环境和政策环境的影响。如果发行人经营状况下滑或资金周转出现困难，将可能导致本期债券不能如期足额兑付，对投资者到期收回本息构成影响。

（三）流动性风险

本期债券发行结束后，发行人将向有关证券交易场所或其他主管部门提出上市或交易流通申请，但无法保证本期债券一定能够按照预期上市交易，亦不能保证本期债券上市后一定会有活跃的交易。

（四）募投项目投资风险

发行人虽然对本次募投项目进行了严格的可行性论证，从而保障了项目能够保质、保量、按时交付使用。但由于本期债券募投项目总体投资规模较大，同时在项目建设和运营期间，如出现原材料价格以及劳动力成本上涨、恶劣的自然地理条件、遇到不可抗拒的自然灾害、意外事故、政府政策、利率政策改变以及其他不可预见的困难或情况，都将导致总成本上升，竣工期延长，从而对项目收益的实现产生不利影响。

（五）违规使用债券资金的相关风险

由于发行人属于地方政府直接控制的国有企业，在经营过程中地方政府或其他政府机构可能对本期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施加行政影响，因而对募集资金的使用产生一定的支配权，可能导致资金部分或者全部未能投入到既定的募投项目中。此外，如果发行人不能按照《募集说明书》的相关规定合规使用募集资金，可能影响募投项目按时竣工，进而影响发行人的盈利水平。

（六）与偿债保障措施相关的风险

公司债券本息偿付以发行人在成功发行债券后的盈利能力为基础，并辅以其他融资渠道的支持。随着宏观经济形势的变化，存在发行人后期的盈利能力降低、募投项目收益不能及时实现、信贷政策收紧等情况。上述情况可能使发行人资金链恶化，在债券本息偿付时点上不能保障资金按时到位。发行人为本期债券制定了多项偿债保障措施，如若偿债保障措施无法落实，将对本期债券的还本付息产生不利影响。

（七）第三方担保的相关风险

本期债券的到期兑付由东北再担保提供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截至2018年12月31日，东北再担保经审计的资产总额为62.27亿元、所有者权益为33.59亿元，资产负债率为46.06%；2018年度，经审计的营业收入为5.55亿元、净利润为0.92亿元，总体财务状况良好。但由于债券市场上始终存在兑付风险，一旦该担保人担保的任何项目出现风险需要代偿，担保方即会面临资金紧张的情况，其对本期债券的担保偿付能力将受到明显的影响。

（八）与担保人融资担保业务相关风险

本期债券由东北再担保提供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截至2018年末，东北再担保净资产为33.59亿元，担保责任余额为252.42亿元，担保责任余额是净资产的7.51倍。《融资担保公司监督管理条例》第28条规定“融资性担保公司的融资性担保责任余额不得超过其净资产的10倍”。如东北再担保未来继续增加融资担保，将面临融资担保责任余额超过监管规定的风险。

二、与发行人相关的风险

（一）经营独立性风险

发行人作为海城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成立的企业，其未来发展方向、经营决策、组织结构等方面存在受到政府干预的可能性，从而影响发行人的独立经营，造成经营独立性风险。

（二）战略风险

发行人目前主营业务集中在基础设施建设业务，投资规模大、周期性较强，较易受到经济周期、宏观政策的影响而出现波动。同时，基于海城市对发行人的业务定位，发行人可能无法及时调整公司战略，面临一定的战略风险。

（三）项目建设风险

发行人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为物流园建设项目和保障房项目，经过严格的论证与测算，在经济、技术方面均具有良好的可行性。但是工程总体投资规模较大、建设周期较长，如果建设期间建筑材料、设备和劳动力价格上涨，将对施工成本造成一定影响，项目实际投资有可能超出预算，施工期限也可能延长，影响项目按期竣工，从而影响发行人的盈利水平。

（四）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回收风险

发行人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金额较大。2016年末、2017年末和2018年末，发行人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合计分别为152,743.52万元、101,796.33万元和189,298.31万元，占流动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46.42%、21.11%和35.51%。发行人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的余额较大，可能导致流动资金固化、支付能力下降，存在一定的回收风险。

（五）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为负的风险

2016-2018年度，发行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14,581.51万元、-51,438.99万元和28,666.08万元，前两年均持续呈现净流出状态，主要原因系发行人前期承接工程建设项目较多，资金投入较大，若未来发行人经营性现金流回收情况不佳，则会对发行人偿债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六）资本支出较大风险

发行人作为海城经济开发区基础设施建设的重要主体，其所从事的基础设施建设业务属于资本密集型行业，具有建设周期长、投资金额大、资金回收期长等特点。未来随着海城市城市化的持续推进以及加速发展，发行人将在基础设施建设等方面进行持续投资，给公司带来一定的资本支出压力，并可能会对其偿债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七）资产流动性较弱的风险

截至2018年末，以土地、开发成本及房屋建筑物为主的资产在发行人资产总额中占比较大，该等资产变现能力较差，资产整体流动性较弱。

三、与行业相关的风险

（一）经济周期风险

发行人主营的基础设施建设业务与经济周期有比较明显的相关性。如果未来经济增长放慢或出现衰退，对发行人的业务会产生不利影响，进而影响发行人的盈利能力。发行人所在地区的经济发展水平及未来发展趋势也会对项目经济效益产生影响。

（二）政策性风险

发行人所在行业受政策影响较大，主营业务收入容易受政策调控影响，面临一定的不确定性。未来国家固定资产投资、环境保护、城市规划、土地利用、城市建设投融资等宏观调控政策及地方政府相关政策调整，都可能对发行人的经营活动产生不确定影响。

（三）政府补贴政策变动风险

发行人承担了海城市基础设施建设、市场经营管理等任务，所从事项目多有投资大、周期长以及短期盈利能力较弱的特点。因此政府补贴政策会承担发行人相当比例的还款任务，也是发行人持续经营的有益补充。如果政府补贴政策变动，会对发行人未来经营产生一定影响。

目录

重要提示	2
重大风险提示	3
释义	8
第一节 公司及相关中介机构简介	10
一、 公司基本信息	10
二、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10
三、 信息披露网址及置备地	10
四、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变更及变化情况	11
五、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更情况	11
六、 中介机构情况	11
第二节 公司债券事项	12
一、 债券基本信息	12
二、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3
三、 报告期内资信评级情况	13
四、 增信机制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13
五、 偿债计划	15
六、 专项偿债账户设置情况	15
七、 报告期内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况	16
八、 受托管理人（包含债权代理人）履职情况	16
第三节 业务经营和公司治理情况	16
一、 公司业务和经营情况	16
二、 投资状况	18
三、 与主要客户业务往来时是否发生严重违约	18
四、 公司治理情况	18
五、 非经营性往来占款或资金拆借	19
第四节 财务情况	19
一、 财务报告审计情况	19
二、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20
三、 合并报表范围调整	20
四、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20
五、 资产情况	22
六、 负债情况	24
七、 利润及其他损益来源情况	25
八、 报告期内经营性活动现金流的来源及可持续性	25
九、 对外担保情况	26
第五节 重大事项	26
一、 关于重大诉讼、仲裁或受到重大行政处罚的事项	26
二、 关于破产相关事项	26
三、 关于被司法机关调查、被采取强制措施或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等事项	26
四、 关于暂停/终止上市的风险提示	26
五、 其他重大事项的信息披露情况	26
第六节 特定品种债券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27
一、 发行人为可交换债券发行人	27
二、 发行人为创新创业公司债券发行人	27
三、 发行人为绿色公司债券发行人	27

四、发行人为永续期公司债券发行人	27
五、其他特定品种债券事项	27
第七节 发行人认为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27
第八节 备查文件目录	28
财务报表	30
附件一： 发行人财务报表	30
担保人财务报表	42

释义

鞍山旺通/发行人/公司	指	鞍山旺通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本期债券	指	总额人民币5亿元的“2019年鞍山旺通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本期发行	指	本期债券的发行
募集说明书	指	发行人根据有关法律、法规为发行本期债券而制作的《2019年鞍山旺通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
国家发改委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主承销商/簿记管理人/九州证券	指	九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监管银行/账户及资金监管人/债权人代理人	指	哈尔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沈阳分行
承销团	指	主承销商为本次发行组织的，由主承销商、副主承销商和分销商组成的承销团队
余额包销	指	承销团成员按照承销团协议所规定的承销义务销售本期债券，并承担相应的发行风险，即在规定的发行期限内将各自未售出的本期债券全部自行购入
债券持有人	指	持有本期债券的投资者
债券托管机构/债券登记机构	指	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简称“中央国债登记公司”）或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简称“中国证券登记公司”）
《债权代理协议》	指	发行人与债权人签订的《2017年鞍山旺通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债权代理协议》
《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指	发行人与债权人制定的《2017年鞍山旺通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募集资金账户监管协议》	指	发行人与东北中小企业信用再担保股份有限公司、鞍山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监管银行签订的《2017年鞍山旺通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募集资金账户监管协议》
《偿债资金账户监管协议》	指	发行人与鞍山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监管银行签订的《2017年鞍山旺通投资开发有限公司企业债券偿债资金账户监管协议》
计息年度	指	本期债券存续期内每一个起息日起至下一个起息日的前一个自然日止
年度付息款项	指	本期债券存续期内用于支付本期债券每个计息年度利息的款项
当年债券存续余额	指	债权登记日日终在中央国债登记公司登记的全部债券面值总和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市政府	指	海城市人民政府
海城经开区	指	海城经济开发区
经开区管委会/管委会	指	海城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西柳物流园	指	中国西柳国际物流园区建设项目
后驼龙棚改	指	海城市海城经济开发区南台后驼龙村棚户区改造项目
鼎恒建设	指	海城市鼎恒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西柳物流	指	海城市西柳物流服务有限公司
经开公司	指	海城经济开发区开发有限公司
创新菱镁	指	海城创新菱镁工业工程开发有限公司
东北再担保	指	东北中小企业信用再担保股份有限公司
工作日	指	商业银行对公营业日（不包括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
法定节假日/休息日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定及政府指定节假日或休息日（不包括香港特别行政区、澳门特别行政区和台湾省的法定节假日和/或休息日）
基点	指	每一基点指 0.01%
元	指	如无特别说明，指人民币元
M2	指	平方米

第一节 公司及相关中介机构简介

一、公司基本信息

中文名称	鞍山旺通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中文简称	鞍山旺通
外文名称（如有）	Anshan Wangtong investment development and construction Co., Ltd
外文缩写（如有）	Anshan Wangtong
法定代表人	陈彪
注册地址	辽宁省鞍山市 海城市西柳镇综合事务办公楼
办公地址	辽宁省鞍山市 海城市西柳镇综合事务办公楼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114200
公司网址	无
电子信箱	aswangtong888@163.com

二、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姓名	陈彪
在公司所任职务类型	董事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具体职务	董事长
联系地址	辽宁省鞍山市海城市西柳镇综合事务办公楼
电话	0412-3600009
传真	0412-3600010
电子信箱	aswangtong888@163.com

三、信息披露网址及置备地

登载年度报告的交易 场所网站网址	www.sse.com.cn
年度报告备置地	辽宁省鞍山市海城市西柳镇综合事务办公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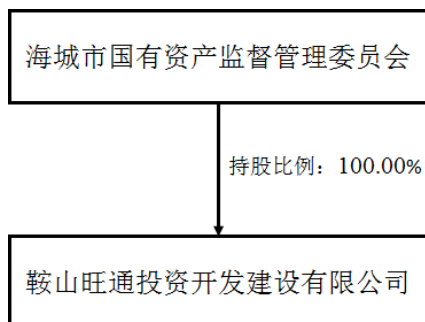
四、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变更及变化情况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名称：海城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报告期末实际控制人名称：海城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有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无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一）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具体信息的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更情况

发生变更 未发生变更

2018年1月，公司董事中的丁壮和汤旭丹变更为郭永民和李海波，监事中的赵延奇变更为田立申；

2018年5月，公司法定代表人、董事长及总经理变更由张虹变更为陈彪。

六、中介机构情况

（一）出具审计报告的会计师事务所

名称	审计机构：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慈云寺北里210号楼1101室
签字会计师姓名	丁剑、郑飞

（二）受托管理人/债权代理人

债券代码	152194
债券简称	19旺通债
名称	哈尔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沈阳分行
办公地址	沈阳市和平区市府大路200甲3号
联系人	郑重
联系电话	024-31076696

（三）资信评级机构

债券代码	152194
债券简称	19旺通债
名称	中证鹏元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26号新闻大厦8层

（四）报告期内中介机构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二节 公司债券事项

一、债券基本信息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1、债券代码	152194
2、债券简称	19旺通债
3、债券名称	2019年鞍山旺通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4、发行日	2019年5月6日
5、是否设置回售条款	否
6、最近回售日	
7、到期日	2022年5月6日
8、债券余额	5.00
9、截至报告期末的利率(%)	7.50
10、还本付息方式	每年付息一次，同时设置本金提前偿付条款。自本期债券存续期第3年末起，每年除按时付息外，逐年分别兑付债券发行总额的20%，到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到期兑付款项自兑付日起不另计利息。
11、上市或转让的交易场所	上海证券交易所
12、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在承销团成员设置的发行网点发行对象为在中央国债登记公司开户的境内机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另有规定除外）；上海证券交易所发行对象为在中国证券登记公司上海分公司开立基金证券账户或A股证券账户的机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
13、报告期内付息兑付情况	无
14、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未触发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
15、投资者回售选择权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未触发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16、发行人赎回选择权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未触发发行人赎回选择权
17、可交换债权中的交换选择权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不适用
18、其他特殊条款的触发及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未触发其他特殊条款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代码：152194

债券简称	19 旺通债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正常运作
募集资金总额	5.00
募集资金期末余额	0.00
募集资金使用金额、使用情况及履行的程序	鉴于本次发行日为 2019 年 5 月 6 日，截至 2018 末募集资金尚未到账
募集资金是否存在违规使用及具体情况（如有）	无
募集资金违规使用是否已完成整改及整改情况（如有）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资信评级情况

（一）报告期内最新评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券代码	152194
债券简称	19 旺通债
评级机构	中证鹏元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
评级报告出具时间	2019 年 1 月 28 日
评级结果披露地点	www.sse.com.cn
评级结论（主体）	AA
评级结论（债项）	AA+
评级展望	稳定
是否列入信用观察名单	否
评级标识所代表的含义	主体偿还债务的能力很强，受不利经济环境的影响不大，违约风险很低；债务安全性很高，违约风险很低
与上一次评级结果的对比及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如有）	无变化

（二）主体评级差异

□适用 √不适用

四、增信机制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一）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截至报告期末增信机制情况

1. 保证担保

1) 法人或其他组织保证担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代码：152194

债券简称	19旺通债
保证人名称	东北中小企业信用再担保股份有限公司
保证人是否为发行人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否
报告期末累计对外担保余额	252.42
报告期末累计对外担保余额占保证人净资产比例（%）	751.47
影响保证人资信的重要事项	无
保证人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无
保证担保在报告期内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未触发

2) 自然人保证担保适用 不适用**2. 抵押或质押担保**适用 不适用**3. 其他方式增信**适用 不适用**（三）截至报告期末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适用 不适用

债券代码：152194

债券简称	19旺通债
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概述	1、自身偿债能力；2、募投项目收益；3、发行人持有的优质资产；4、政府的大力支持；5、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及签订债权代理协议；6、签订账户及资金监管协议保障债券持有人权利；7、其他配套偿债措施
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截至报告期末，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无变化
报告期内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1、随着发行人受托代建的基础设施工程逐步完工、市场经营管理规模逐步扩大，发行人的盈利水平稳步提升。2018年度实现营业收入6.26亿元，实现净利润1.30亿元，较2017年度均有所增加； 2、本期债券募投项目项目经济效益较好，预期可带来较多收益； 3、截至报告期末，发行人持有包含土地、房产在内的大量优质可变现资产，上述优质可变现资产成为本期债券还本付息的保障； 4、发行人得到了海城市政府的大力支持和持续关注，在资产注入、财政补贴、资源配置上有着有力的政策倾斜，2018年度实现政府补贴5,735.03万元； 5、发行人与哈尔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沈阳分行签署了本

	<p>期债券《债权代理协议》及《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哈尔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沈阳分行将在本期债券存续期内充分行使债权代理人的权利和职责，按照《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召集和主持债券持有人会议，代理债券持有人与发行人之间的谈判及诉讼事务，从而保障本期债券投资者的利益；</p> <p>6、发行人与东北中小企业信用再担保股份有限公司、鞍山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哈尔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沈阳分行签署了《募集资金账户监管协议》，发行人在哈尔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沈阳分行设立本期债券的募集资金托管账户，专门用于存放本期债券募集资金，账户内资金严格按照本期债券最终核准的用途进行使用。</p> <p>发行人与鞍山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哈尔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沈阳分行签署的《偿债资金账户监管协议》，设立偿债资金专户，建立偿债资金提前准备机制，发行人将于本期债券付息日和兑付日前按时足额将偿债资金存入偿债资金专户，专项用于本期债券的本息偿付。</p> <p>7、发行人将进一步加强对货币资金的管理和调度，提高资金使用效率，提高资金的自我调剂能力，为本期债券本息的按时偿还创造条件；</p> <p>发行人若出现未能按约定或者未能按期偿付资金本息，将采取暂缓重大投资、变现优良资产等措施，来保证本期债券本息的兑付，保证投资者的利益。</p>
<p>报告期内是否按募集说明书的相关承诺执行</p>	<p>是</p>

五、偿债计划

（一）偿债计划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截至报告期末偿债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券代码：152194

<p>债券简称</p>	<p>19 旺通债</p>
<p>偿债计划概述</p>	<p>每年付息一次，同时设置本金提前偿付条款。自本期债券存续期第3年末起，每年除按时付息外，逐年分别兑付债券发行总额的20%，到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到期兑付款项自兑付日起不另计利息。</p>
<p>偿债计划的变化情况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p>	<p>截至报告期末，偿债计划无变化</p>
<p>报告期内是否按募集说明书相关承诺执行</p>	<p>是</p>

六、专项偿债账户设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券代码：152194

债券简称	19旺通债
账户资金的提取情况	尚未提取
专项偿债账户的变更、变化情况以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截至报告期末，专项偿债账户无变更和变化
与募集说明书相关承诺的一致情况	与募集说明书的相关承诺一致

七、报告期内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受托管理人（包含债权代理人）履职情况

债券代码	152194
债券简称	19旺通债
债券受托管理人名称	哈尔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沈阳分行
受托管理人履行职责情况	债权代理人将按照《债权代理协议》等文件约定，认真履行职责，包括募集资金使用监督、信息披露监督、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召开等
履行职责时是否存在利益冲突情形	否
可能存在的利益冲突的，采取的防范措施、解决机制（如有）	哈尔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沈阳分行作为受托管理人，对存续期管理过程中可能存在的利益冲突建立了风险防范、解决机制
是否已披露报告期受托事务管理/债权代理报告及披露地址	否

第三节 业务经营和公司治理情况

一、公司业务和经营情况

（一）公司业务情况

发行人是海城市重要的基础设施建设和国有资产运营的主体，承担了海城市基础设施建设和市场经营管理的职能。发行人的主要业务为基础设施建设和市场经营管理。基础设施建设业务主要是发行人接受项目方委托，采取委托代建的业务模式开展相关业务；市场经营管理主要是通过对西柳市场产业集群的管理，取得运营维护和租金收入。

（二）经营情况分析

1. 各业务板块收入成本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业务板块	本期				上年同期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	收入占比 (%)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	收入占比 (%)
受托代建项目	40,785.74	35,465.86	13.04	65.18	39,201.21	34,088.01	13.04	65.31
市场经营管理	21,792.74	2,519.66	88.44	34.82	20,826.29	2,010.56	90.35	34.69
合计	62,578.49	37,985.52	39.30	100.00	60,027.51	36,098.58	39.86	100.00

2. 各主要产品、服务收入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分产品或分服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
受托代建项目	40,785.74	35,465.86	13.04	4.04	4.04	0.00
市场经营管理	21,792.74	2,519.66	88.44	4.64	25.32	-2.11
合计	62,578.49	37,985.52	39.30	4.25	5.23	-1.41

不适用的理由：无。

3. 经营情况分析

各业务板块、各产品服务中营业收入、营业成本、毛利率等指标变动比例超过 30%以上的，发行人应当结合业务情况，分别说明相关变动的的原因。

报告期内，发行人不存在各业务板块、各产品服务中营业收入、营业成本、毛利率等指标变动比例超过 30%以上变动的情况。

（三） 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向前五名客户销售额 0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0%；其中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 0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0%。

向前五名客户销售额超过年度销售总额 30%的

□适用 √不适用

向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 0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0%；其中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 0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0%。向

向前五名客户采购额超过年度采购总额 30%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发行人主要从事受托代建业务，客户主要为海城市西柳市场开发建设有限公司，供应商主

要为施工企业。

（四） 新增业务板块分析

报告期内新增业务板块且收入占到报告期收入 30%的

是 否

（五） 公司未来展望

发行人作为海城市的基础设施建设及市场经营管理主体，承担了区域内大部分基础设施建设项目以及西柳市场产业集群的经营管理业务，在海城市区域范围内具有较强的垄断优势。随着海城市城市规模和基建需求的不断扩大，发行人在相关业务领域的垄断优势将给其带来稳定的收益。

在未来可预见的时间内，发行人作为海城市最主要的城市基础设施建设投融资主体以及两个市场管理者的地位不会改变。随着海城市的进一步开发，基础设施建设需求仍然较大，公司基础设施建设业务也将继续得到发展。

二、投资状况

（一） 报告期内新增投资金额超过上年末净资产 20%的重大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二） 报告期内新增投资金额超过上年末净资产 20%的重大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三、与主要客户业务往来时是否发生严重违约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治理情况

（一） 公司是否存在与控股股东之间不能保证独立性、不能保持自主经营能力的情况：

是 否

与控股股东之间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的独立性的机制安排说明：

1、发行人业务独立

发行人的主营业务为基础设施建设和市场经营管理。发行人是由海城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出资设立的，发行人及其下属子公司均具有独立的法人地位，在政府授权的范围内独立核算、自主经营、自负盈亏，并依法独立承担民事责任。

2、发行人资产独立

发行人拥有独立、完整的经营所需的资产、辅助系统及配套设施，包括土地房产等。公司的资金、资产和其他资源由自身独立控制并支配，目前发行人的资产与出资人明确分开，不存在出资人占用公司资产或干预资产经营管理的情况，发行人资产的产权关系明晰；发行人的注册资本已足额缴纳，发行人对所有资产拥有完全的控制和支配权，主要资产不存在纠纷。发行人出资人及其他关联方不存在违规占用或转移发行人资金、资产而损害发行人利益的情况。

3、发行人人员独立

发行人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产生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发行人《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发行人有独立于出资人的劳动、工资管理制度。

4、发行人机构独立

发行人《公司章程》第六章第九条规定了出资人的职权；第十一条、第十二条规定了董事会的产生及职权；第十五条规定了经理的产生及职权；第十六条、第十七条规定了监事会的产生及其职权。经公司确认与本期债券律师核查，公司经理层下设综合办公室、财务部、工程管理部、市场管理部共4个部门。公司制定了各部门的工作职责。《公司章程》对出资人、董事会、监事会、经理等各自的权利、义务做了明确的规定，发行人建立了完备的法人治理结构。发行人的机构设置根据《公司章程》及其他规范性文件决定，发行人的办公机构与出资人分开，不存在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形。

5、发行人财务独立

发行人具有独立的财务部门和独立的会计人员，并建立了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制订有规范、独立的财务会计制度。

发行人独立在鞍山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柳支行处开立基本存款账户，不存在与出资人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形。

发行人持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2103810517531255的《营业执照》（三证合一），发行人独立进行纳税申报和履行纳税义务。

6、自主经营能力

发行人独立从事业务，发行人及其子公司签订的重大合同均以自身名义签订并实际履行，发行人在独立性方面不存在其他缺陷，发行人具有直接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

（二）是否存在违规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情形

是 否

（三）公司治理结构、内部控制是否存在其他违反《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的情况

是 否

（四）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违反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是 否

五、非经营性往来占款或资金拆借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1. 发行人经营性往来款与非经营性往来款的划分标准：

发行人将其主营业务相关的往来款项划分为经营性往来款，将其主营业务无关的往来款项划分为非经营性往来款。

2. 报告期内是否发生过非经营性往来占款或资金拆借的情形：

是。

3. 报告期末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合计：2.94，占合并口径净资产的比例（%）：3.98，是否超过合并口径净资产的10%：是 否

第四节 财务情况

一、财务报告审计情况

标准无保留意见 其他审计意见

二、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不适用

变更、更正的类型及原因，说明是否涉及到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及变更、更正对报告期及比较期间财务报表的影响科目及变更、更正前后的金额。

本公司根据《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2018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号）及其解读和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编制2018年度财务报表，此项会计政策变更采用追溯调整法。2018年度财务报表可比数据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和金额如下：

单位：元

原列报报表项目及金额		新列报报表项目及金额	
应收票据	-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343,135,455.31
应收账款	343,135,455.31		
应收利息	-	其他应收款	1,549,847,693.24
其他应收款	1,549,847,693.24		
应付票据	-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305,358.75
应付账款	305,358.75		
应付利息	2,950,512.27	其他应付款	1,076,489,550.47
其他应付款	1,073,539,038.20		

三、合并报表范围调整

报告期内单独或累计新增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且子公司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净利润或报告期末总资产任一占合并报表1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单独或累计减少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且子公司上个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净利润或报告期末总资产占该期合并报表1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四、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包括但不限于）**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序号	项目	本期末	上年末	变动比例 (%)	变动比例超过30%的，说明原因
1	总资产	1,040,392.15	963,143.17	8.02	
2	总负债	301,473.29	272,817.89	10.50	
3	净资产	738,918.85	690,325.28	7.04	
4	归属母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738,918.85	690,325.28	7.04	

序号	项目	本期末	上年末	变动比例 (%)	变动比例超过30%的, 说明原因
5	资产负债率 (%)	28.98	28.33	2.30	
6	扣除商誉及无形资产后的资产负债率 (%)	30.13	29.58	1.85	
7	流动比率	2.89	3.11	-7.12	
8	速动比率	1.55	1.63	-5.08	
9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883.49	21,641.77	-86.68	主要系2018年度发行人取得借款金额下降,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较多导致
-					
-					

序号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变动比例 (%)	变动比例超过30%的, 说明原因
1	营业收入	62,590.27	60,027.51	4.27	
2	营业成本	37,985.52	36,098.58	5.23	
3	利润总额	16,407.72	17,384.63	-5.62	
4	净利润	13,016.57	12,916.37	0.78	
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	13,017.54	13,088.82	-0.54	
6	归属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3,016.57	12,916.37	0.78	
7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 (EBITDA)	24,520.47	22,498.89	8.99	
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	28,666.08	-51,438.99	-155.73	注1
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	-310.36	26,326.23	-98.82	注2
1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	47,114.00	-98,400.63	-147.88	注3
11	应收账款周转率	2.57	1.45	77.98	注4
12	存货周转率	0.16	0.18	-10.82	
13	EBITDA 全部债务比	0.15	0.11	36.82	注5
14	利息保障倍数	2.09	2.76	-24.16	
15	现金利息保障倍数	2.45	-6.31	-138.78	注1

序号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变动比例 (%)	变动比例超过 30%的, 说明原因
16	EBITDA 利息倍数	2.09	2.76	-24.16	
17	贷款偿还率 (%)	100.00	100.00	0.00	
18	利息偿付率 (%)	100.00	100.00	0.00	
-					
-					

说明 1: 非经常性损益是指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直接关系, 以及虽与正常经营业务相关, 但由于其性质特殊和偶发性, 影响报表使用人对公司经营业绩和盈利能力做出正常判断的各项交易和事项产生的损益。具体内容按《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 (2008)》执行。

说明 2: EBITDA=息税前利润 (EBIT) + 折旧费用+摊销费用

(二)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变动原因

注 1: 2018 年度, 发行人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较上年度增加 155.73%, 发行人现金利息保障倍数较上年度增加 138.78%, 主要系 2018 年度与相关单位经营性往来增加导致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增加;

注 2: 2018 年度, 发行人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较上年度下降 98.82%, 主要系 2018 年度发行人购买土地等支出减少导致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下降;

注 3: 2018 年度, 发行人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较上年度下降 147.88%, 主要系 2018 年度取得借款金额下降,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较多;

注 4: 2018 年度, 发行人应收账款周转率较上年度增加 77.98%, 主要系近两年发行人应收账款较 2016 年度下降较大;

注 5: 2018 年度, 发行人 EBITDA 全部债务比较上年度增加 36.82%, 主要系 2018 年度发行人 EBITDA 有所上升, 全部负债有所下降。

五、资产情况

(一) 主要资产情况及其变动原因

1. 主要资产情况

单位: 万元 币种: 人民币

资产项目	本期末余额	上年末或募集说明书的报告期末余额	变动比例 (%)	变动比例超过 30%的, 说明原因
货币资金	2,883.49	57,749.77	-95.01	注 1
应收账款	34,313.55	14,303.05	139.90	注 2
其他应收款	154,984.77	87,493.28	77.14	注 3
存货	247,992.35	229,865.14	7.89	正常变动
其他流动资产	446.12	314.04	42.06	注 4
投资性房地产	412,230.00	413,498.00	-0.31	正常变动
在建工程	34,677.12	5,588.75	520.48	注 5

资产项目	本期末余额	上年末或募集说明书的报告期末余额	变动比例（%）	变动比例超过30%的，说明原因
长期待摊费用	67.96	101.93	-33.33	注6
递延所得税资产	288.70	76.66	276.58	注7

2. 主要资产变动的原因

注1：截至2018年末，发行人货币资金较上年末下降95.01%，主要系2018年度发行人偿还借款支付了较多的现金同时取得的借款有所下降；

注2：截至2018年末，发行人应收账款较上年末增加139.90%，主要系2018年度发行人结算的代建业务工程量增多，尚未回款；

注3：截至2018年末，发行人其他应收款较上年末增加77.14%，主要系2018年度与相关单位往来款增加所致；

注4：截至2018年末，发行人其他流动资产较上年末增加42.06%，主要系2018年度待摊费用有所增加；

注5：截至2018年末，发行人在建工程较上年末增加520.48%，主要系2018年度对西柳国际物流园等项目投资增加所致；

注6：截至2018年末，发行人长期待摊费用较上年末下降33.33%，主要系2018年度办公室装修费进行了摊销；

注7：截至2018年末，发行人递延所得税资产较上年末增加276.58%，主要系2018年度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增加。

（二） 资产受限情况

1. 各类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受限资产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如有）	所担保债务的债务人、担保类型及担保金额（如有）	由于其他原因受限的，披露受限原因及受限金额（如有）
存货	8,435.97			
固定资产	5,215.32			
投资性房地产	42,774.00			
其他应收款	16,373.12			
无形资产	36,899.19			
合计	109,697.60		-	-

2. 发行人所持子公司股权的受限情况

报告期（末）母公司口径营业总收入或资产总额低于合并口径相应金额50%

适用 不适用

六、负债情况

（一） 主要负债情况及其变动原因

1. 主要负债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负债项目	本期末余额	上年末或募集说明书的报告期末余额	变动比例 (%)	变动比例超过 30% 的, 说明原因
短期借款	43,350.00	90,500.00	-52.10	注 1
预收款项	3,355.65	968.45	246.50	注 2
应交税费	13,671.19	9,828.08	39.10	注 3
其他应付款	107,648.96	37,818.37	184.65	注 4
长期借款	100,474.00	94,800.00	5.99	正常变动
长期应付款	8,177.12	18,655.53	-56.17	注 5
递延收益	8,416.12	4,294.12	95.99	注 6

2. 主要负债变动的的原因

注 1：2018 年末，发行人短期借款较上年末减少 52.10%，主要系本年部分短期借款到期；

注 2：2018 年末，发行人预收款项较上年末增加 246.50%，主要系本年预收了较多工程款项；

注 3：2018 年末，发行人应交税费较上年末增加 39.10%，主要系本年应交企业所得税所有增加；

注 4：2018 年末，发行人其他应付款较上年末增加 184.65%，主要系本年与其他单位的往来款增加所致；

注 5：2018 年末，发行人长期应付款较上年末下降 56.17%，主要系本年偿还了部分融资租赁款项；

注 6：2018 年末，发行人递延收益较上年末增加 95.99%，主要系本年增加了政府对棚改项目和物流园项目的补贴。

3. 发行人在报告期末是否存在尚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境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二） 有息借款情况

报告期末借款总额 16.84 亿元，上年末借款总额 21.97 亿元，借款总额总比变动 23.38%。报告期末借款总额同比变动超过 30%，或报告期内存在逾期未偿还借款且且借款金额达到 1000 万元的

适用 不适用

（三） 报告期内新增逾期有息债务且单笔债务金额超过 1000 万元的

适用 不适用

（四） 上个报告期内逾期有息债务的进展情况

发行人有息负债无逾期情况。

（五） 可对抗第三人的优先偿付负债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可对抗第三人的优先偿付负债情况：

无。

（六） 后续融资计划及安排**1. 后续债务融资计划及安排**

未来一年内营运资金、偿债资金的总体需求情况，大额有息负债到期或回售情况及相应的融资计划：

未来一年，发行人募投项目西柳国际物流园及后驼龙村棚户区改造项目约有5亿元投资需求，资金来源为本期债券募集资金，其他无重大投融资计划。

2. 所获银行授信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银行名称	综合授信额度	已使用情况	剩余额度
哈尔滨银行	35,500.00	35,500.00	-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	77,000.00	77,000.00	-
海城市农村信用社	7,850.00	7,850.00	-
中国工商银行	38,000.00	38,000.00	-
抚顺银行	20,000.00	20,000.00	-
合计	178,350.00	178,350.00	-

上年末银行授信总额度：18.75亿元，本报告期末银行授信总额度17.84亿元，本报告期银行授信额度变化情况：0.91亿元

3. 截至报告期末已获批尚未发行的债券或债务融资工具发行额度：

无。

七、 利润及其他损益来源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报告期利润总额：1.64亿元

报告期非经常性损益总额：0亿元

报告期公司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的重大变化源自非主要经营业务：适用 不适用

八、 报告期内经营性活动现金流的来源及可持续性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超过经营活动现金流入50%

是 否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的构成、性质、来源及其可持续性：

2018年度，发行人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主要为收取的押金、保证金及部分经营性往来款。

九、对外担保情况

（一）对外担保的增减变动情况及余额超过报告期末净资产 30%的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上年末对外担保的余额：0.20 亿元

公司报告期对外担保的增减变动情况：0 亿元

尚未履行及未履行完毕的对外担保总额：0.20 亿元

尚未履行及未履行完毕的对外担保总额是否超过报告期末净资产 30%：是 否

（二）对外担保是否存在风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重大事项

一、关于重大诉讼、仲裁或受到重大行政处罚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关于破产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三、关于被司法机关调查、被采取强制措施或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等事项

（一）发行人及其董监高被调查或被采取强制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被调查、被采取强制措施或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

报告期内发行人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调查或被采取强制措施：是 否

报告期内发行人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或发生其他重大负面不利变化等情形：是 否

四、关于暂停/终止上市的风险提示

适用 不适用

五、其他重大事项的信息披露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特定品种债券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一、发行人为可交换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二、发行人为创新创业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三、发行人为绿色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四、发行人为可续期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五、其他特定品种债券事项

不适用。

第七节 发行人认为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无。

第八节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四、按照境内外其他监管机构、交易场所等的要求公开披露的年度报告、年度财务信息。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鞍山旺通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年度报告(2018年)》之盖章页)

鞍山旺通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

附件一： 发行人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8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鞍山旺通投资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8,834,899.81	577,497,702.02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343,135,455.31	143,030,483.32
其中：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343,135,455.31	143,030,483.32
预付款项	924,870,637.78	924,935,993.20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1,549,847,693.24	874,932,835.58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2,479,923,483.37	2,298,651,423.61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4,461,159.99	3,140,418.45
流动资产合计	5,331,073,329.50	4,822,188,856.18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40,579,500.00	39,000,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4,122,300,000.00	4,134,980,000.00
固定资产	161,992,207.64	168,491,855.66
在建工程	346,771,245.53	55,887,541.20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397,638,634.28	409,097,519.71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679,557.26	1,019,335.89
递延所得税资产	2,886,995.50	766,635.31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5,072,848,140.21	4,809,242,887.77
资产总计	10,403,921,469.71	9,631,431,743.9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433,500,000.00	905,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305,358.75	312,893.15
预收款项	33,556,500.66	9,684,480.00
合同负债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应交税费	136,711,896.18	98,280,823.07
其他应付款	1,076,489,550.47	378,183,651.70
其中：应付利息	2,950,512.27	2,950,512.27
应付股利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63,497,236.11	157,762,375.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844,060,542.17	1,549,224,222.9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004,740,000.00	948,0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81,771,201.82	186,555,344.83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84,161,200.00	42,941,2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1,458,175.00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170,672,401.82	1,178,954,719.83
负债合计	3,014,732,943.99	2,728,178,942.7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300,000,000.00	30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6,473,552,945.76	6,117,782,945.76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45,587,824.96	38,163,690.54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570,047,755.00	447,306,164.9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7,389,188,525.72	6,903,252,801.20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7,389,188,525.72	6,903,252,801.2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0,403,921,469.71	9,631,431,743.95

法定代表人：陈彪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韩阳 会计机构负责人：方长娟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18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鞍山旺通投资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5,524,303.58	76,353,686.29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95,000.00	129,141.00
其中：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95,000.00	129,141.00
预付款项	9,644,005.35	2,022,732.29
其他应收款	1,023,975,282.84	697,143,072.49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146,250,414.10	309,359,178.52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3,696,045.59	2,913,911.69
流动资产合计	1,199,185,051.46	1,087,921,722.28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2,218,781,498.52	2,218,781,498.52
投资性房地产	4,122,300,000.00	4,134,980,000.00
固定资产	33,997,819.18	35,122,298.22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1,727,700.00	
其他非流动资产	327,926,470.66	
非流动资产合计	6,704,733,488.36	6,388,883,796.74
资产总计	7,903,918,539.82	7,476,805,519.0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45,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46,631.12	14,000.00
预收款项	1,704,058.78	9,646,080.00
应付职工薪酬		
应交税费	59,540,441.91	34,297,092.51
其他应付款	344,620,565.36	72,501,861.85
其中：应付利息	487,025.00	802,427.08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26,497,236.11	137,762,375.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532,408,933.28	399,221,409.3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96,000,000.00	198,0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81,771,201.82	186,555,344.83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1,458,175.00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77,771,201.82	386,013,519.83
负债合计	810,180,135.10	785,234,929.1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300,000,000.00	30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6,639,891,509.13	6,311,965,038.47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5,530,507.06	8,106,372.64
未分配利润	138,316,388.53	71,499,178.7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合计	7,093,738,404.72	6,691,570,589.8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 东权益）总计	7,903,918,539.82	7,476,805,519.02

法定代表人：陈彪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韩阳 会计机构负责人：方长娟

合并利润表

2018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625,902,673.20	600,275,057.26
其中：营业收入	625,902,673.20	600,275,057.26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506,566,453.64	459,679,577.32
其中：营业成本	379,855,226.94	360,985,760.94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12,027,736.00	13,657,689.05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50,361,430.67	44,842,347.62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62,687,919.28	40,193,779.71
其中：利息费用	61,360,155.15	33,672,591.68
利息收入	214,034.52	521,225.22
资产减值损失	1,634,140.75	
加：其他收益	57,350,275.00	29,340,000.0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2,680,000.00	5,832,700.00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0,445.94	-197,379.56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64,086,940.50	175,570,800.38
加：营业外收入	91,000.00	827.84
减：营业外支出	100,702.69	1,725,279.27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64,077,237.81	173,846,348.95
减：所得税费用	33,911,513.29	44,682,615.08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30,165,724.52	129,163,733.87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30,165,724.52	129,163,733.87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少数股东损益		
2.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30,165,724.52	129,163,733.87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		

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30,165,724.52	129,163,733.8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30,165,724.52	129,163,733.87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

法定代表人：陈彪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韩阳 会计机构负责人：方长娟

母公司利润表

2018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178,211,995.25	175,086,588.98
减：营业成本	10,127,397.55	11,934,185.49
税金及附加	5,805,272.52	5,020,129.22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22,164,306.87	21,623,997.70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42,989,379.81	14,526,458.98
其中：利息费用	43,016,958.69	7,947,911.56

利息收入	34,339.44	21,793.63
资产减值损失	63,500.00	
加：其他收益	11,150,275.00	15,000,000.0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2,680,000.00	5,832,700.00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95,532,413.50	142,814,517.59
加：营业外收入		
减：营业外支出	72,467.17	228,529.21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95,459,946.33	142,585,988.38
减：所得税费用	21,218,602.10	33,488,492.97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4,241,344.23	109,097,495.41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4,241,344.23	109,097,495.41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74,241,344.23	109,097,495.41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法定代表人：陈彪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韩阳 会计机构负责人：方长娟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18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24,327,828.19	1,152,128,636.34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112,897,774.68	1,184,666,066.3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537,225,602.87	2,336,794,702.6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005,009,929.44	1,829,915,290.99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8,106,755.34	5,954,977.72
支付的各项税费	11,086,711.37	12,648,104.0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226,361,363.24	1,002,666,272.7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250,564,759.39	2,851,184,645.4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6,660,843.48	-514,389,942.8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568,438.10	127,898,500.34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68,438.10	127,898,500.3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092,568.34	352,160,792.57
投资支付的现金	1,579,500.00	39,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672,068.34	391,160,792.5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03,630.24	-263,262,292.2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038,500,000.00	2,075,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00,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38,500,000.00	2,375,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447,525,138.89	756,414,291.88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2,114,876.56	50,422,683.69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84,156,679.7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09,640,015.45	1,390,993,655.3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71,140,015.45	984,006,344.6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87,582,802.21	206,354,109.6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16,417,702.02	10,063,592.3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8,834,899.81	216,417,702.02

法定代表人：陈彪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韩阳 会计机构负责人：方长娟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18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70,299,115.03	184,444,119.98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77,779,110.41	572,353,658.1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48,078,225.44	756,797,778.0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86,971,542.2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830,052.41	2,923,204.02
支付的各项税费	4,966,400.22	4,247,506.6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98,513,655.86	896,580,213.0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07,310,108.49	1,090,722,465.9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0,768,116.95	-333,924,687.8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41,104.87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1,104.8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1,104.8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45,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00,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45,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58,265,138.89	205,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3,332,360.77	8,572,497.68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23,076,679.7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1,597,499.66	436,649,177.4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1,597,499.66	408,350,822.5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0,829,382.71	74,285,029.8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6,353,686.29	2,068,656.4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524,303.58	76,353,686.29

法定代表人：陈彪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韩阳 会计机构负责人：方长娟

担保人财务报表

适用 不适用

担保人财务报告已在上交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disclosure/bond/announcement/corporate/c/3540201886807793.pdf> 网址披露，敬请查阅